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642/09-10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2/09-10號報告

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2010年1月6日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各項附屬法例 ——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2009年海上傾倒物料(豁免)(修訂)令》(2009年第203號法律公告)	2009年11月6日 2009年12月18日

內務委員會曾在2009年11月6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此項目。小組委員會已於2009年12月18日隨立法會CB(1)665/09-10號文件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其商議工作。

(2)	《2009年能源效益(產品標籤)條例(修訂附表)令》(2009年第204號法律公告)	2009年11月6日 2009年12月18日
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內務委員會曾在2009年11月6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此項目。小組委員會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	已於2009年12月18日隨立法會CB(1)689/09-10號文件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其商議工作。	
(3)	《2009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2)(第2號)令》(2009年第239號法律公告)	2009年12月11日
(4)	《2009年領港(費用)(修訂)令》(2009年第240號法律公告)	2009年12月11日
(5)	《2009年儲稅券(利率)(第5號)公告》(2009年第241號法律公告)	2009年12月11日

3. 經商議後，內務委員會認為無須就第(3)、(4)及(5)項附屬法例成立任何小組委員會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2
2009年12月29日